

2013 年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部门决算基本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职能

本单位主要的职能包括：

1. 负责环境影响评价书（表）的编制工作；
2. 负责 ISO14000 环境标志认证、清洁生产审核、工程咨询等工作；
3. 负责环境科学研究和新技术、新产品的推广应用；
4. 开展全市环境保护规划研究以及环境质量发展趋势的预测和研究；
5. 开展环保技术的对外交流和合作；
6. 协助市环保局做好建设项目规范化管理和污染控制工作；
7.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根据单位的主要职能内设 4 个股室，包括综合业务室、环评一室、环评二室和办公室。

各股室主要职能分别是：

（1）综合业务室：负责 ISO14000 环境标志认证、清洁生产审核、工程咨询工作；开展环境科学研究和新技术、新产品的推广应用以及环保技术的对外交流与合作；开展全市环境质量发展趋势的预测和研究。

(2) 环评一室：负责编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对轻度污染建设项目选址及对环境的污染程度和范围等提出评价和建议；编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专题报告、风险专项报告；负责建设项目现场勘查、调研、资料收集及分析；负责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报告书的环境监测采样工作。

(3) 环评二室：负责编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对中度及以上污染建设项目概况、建设项目周围环境现状、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影响的分析和预测、环境保护措施及其经济、技术论证、建设项目环境风险分析及评价、公众参与和调查分析、建设项目的清洁生产水平、环境影响经济影响分析、建设项目实施环境监测建议、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等进行综合评价和提出指导建议，为上级决策提出依据。

(4) 办公室：负责人事、文秘、党务、财务、档案、办公自动化和后勤服务工作；协助院领导处理日常事务、协调内部管理；负责环评项目及其他业务的受理和跟踪办理；开展本院人员业务培训。

(二) 人员构成情况

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编制数 22 名，其中事业编制 22 名；实有在职人员 25 名，其中事业人员 21 名，临工 4 名。

(三) 决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

本单位 2013 年度主要发展计划及工作目标是：

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主要工作任务是紧紧围绕局中心开展工作，以环境影响评价和清洁生产审核为抓手，积极开展科学研究、

规划等环境咨询业务，为政府、企业、群众提供环保咨询技术服务，完成市财政局下达的财政收入指标。营造良好的学习氛围，加强培训，树立“业务精、速度快、质量好、服务优”服务宗旨，努力建设成为政府满意、企业满意、群众满意的技术型服务单位。

1. 2013年环科院工作计划主要是继续抓好环境影响评价业务和开展清洁生产审核、环境保护规划、环境科学研究、开发及推广环保新技术等工作，为政府决策提供环保技术支持，为企业提供环境咨询服务。2013年我院非税收入600万元。主要的收入来源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清洁生产审核和少量环境规划、方案等咨询。

2. 加强培训，进一步提高员工专业技术水平，不断拓展业务范围，提高环评等工作质量和效率，提高专业技术整体水平；

(1) 2013年我院继续加强员工培训，派了5名技术人员参加环境影响评价基础知识培训；

(2) 派了14名注册登记在我院的注册环评工程师完成336个学时的继续教育工作；

(3) 按照《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条例》组织全院专业技术人员完成2013年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工作；

(4) 预计派4名技术人员参加清洁生产审核师培训，增强清洁生产审核技术力量。

3. 营造良好的学习氛围，提高服务能力，注重学习，强全体工作人员的服务意识和自身素质，以良好的服务态度及高质量的专业水平完成相关工作。

4. 继续加大清洁生产审核、规划编制、应急预案等业务的开展力度；发挥博士能力和效应，优化人事结构，多方面，多途径积极开拓环保科研究和生态文明建设科学研究项目，加强队伍的科研能力，提高科研能力水平。

5. 加强党建工作及政治理论学习，加强政风行风建设，形成良好的工作作风。

二、收入决算说明

2013 年收入决算 532.9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13.67 万元，其他收入 0.84 万元。

三、支出决算说明

2013 年支出决算 532.9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313.67 万元。

2013 年财政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基本支出 266.75 万元，占 85.04%，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33.9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4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9.38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等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决算 46.92 万元，占 14.96%，主要支出项目有：中山市城市区域环境噪声区划 15.96 万元，中山市水更清行动计划(2013-2020)23.71 万元，中山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 7.25 万元。

2013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13 年财政拨款安排的项目支出共 46.9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按照对应科目进行说明）：

一、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决算支出 39.67 万元，其中中山市城市区域环境噪声区划 15.96 万元，中山市水更清行动计划(2013-2020)23.71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39.67 万元，主要原因是：2013 年环科院新增《中山市水更清行动计划(2013-2020)》和《中山市城市区域环境噪声区划》两个课题。

二、城乡社区事务（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7.25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7.2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此项目。主要支出项目有中山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

201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说明

201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共 9.2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9 万元，主要包括：（1）报废 0 辆、更新购置 0 辆，购置支出 0 万元，平均每辆 0 万元；（2）公务车保有量 3 辆，全年运行维护费支出 9 万元，平均每辆 3 万元。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24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间学习交流指导，检查调研。